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6-070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王达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185,40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3.7627%;王达武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为王中男、陈松杨、陆晓辉、陈松乐,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032,800 股、278,600 股、28,000 股、7,7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08%、0.2057%、0.0207%、0.0057%。上述一致行动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532,50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956%。

●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026 年 6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王达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松杨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063,364 股(总股本的 3%),减持期间为 2026 年 7 月 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其中:

王达武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993,704 股(总股本的 2.9486%) ,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31,236 股(总股本的 0.9829%) ,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662,469 股(总股本的 1.9657%) ;

陈松杨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9,660 股(总股本的 0.0514%) ,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23,216 股(总股本的 0.0171%) ,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6,434 股(总股本的 0.0343%) 。

2026 年 8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和 5%的整数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王达武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01,500 股,陈松杨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9,634 股。一致行动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由 34,532,506 股减少至 33,861,372 股,持股比例由 25.4956%下降至 25.0011%,同时触及 1%和 5%刻度的整数倍情形。

2026 年 9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2026 年 8 月 3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 日,王达武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237,100 股。一致行动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由 33,861,372 股减少至 31,624,272 股,持股比例由 25.0011%下降至 23.3484%,触及 1%刻度的整数倍情形。

2026 年 9 月 16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王达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松杨先生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王达武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993,669 股,陈松杨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9,634 股,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减持完成后,一致行动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30,469,203 股,持股比例为 22.4056%。

●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权益变动期间	比例区间	比例影响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3.7627%	23.7627%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2.4056%	-1.3571%
本次变动是否触及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触及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触及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达武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是否披露股份 5%以上股东√是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其他
持股数量	32,185,406 股
持股比例	23.7627%
当前持股来源	IPO 前取得:31,829,62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0,366,770 股
股东名称	陈松杨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是否披露股份 5%以上股东√是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其他
持股数量	278,600 股
持股比例	0.2057%
当前持股来源	IPO 前取得:199,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79,6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王达武	32,185,406	23.7627%	系王达武之子
	王中男	2,032,800	1.5008%	
	陈松乐	278,600	0.0514%	
	陆晓辉	7,700	0.0057%	
	陈松杨	278,600	0.2057%	
	陆晓辉	28,000	0.0207%	
合计		34,532,506	25.4956%	

注:减持前的持股情况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17 日的数据(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日),本公告中的持股比例如有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王达武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6 月 17 日
减持数量	3,993,669 股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201,2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2,692,469 股
减持价格区间	44.68~60.70 元/股
减持总金额	202,848,053.92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3.98%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 23.98%
减持均价	26,191,737 股
当前持股比例	20.8141%

股东名称	陈松杨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6 月 17 日
减持数量	69,634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3,2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46,434 股
减持价格区间	52.51~61.02 元/股
减持总金额	4,086,594.08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514%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 0.0514%
当前减持数量	28,000 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542%

(二)本次权益变动是否符合《证券法》、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 是 ☐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间隔,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 未达 ☒ 已达

(六)是否事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三、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王达武先生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155,069 股,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由 29,346,806 股减少至 28,191,737 股,持股比例减少 0.8528%,由 21.6692%下降至 20.8141%。

本次权益变动前,一致行动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由 31,624,272 股减少至 30,469,203 股,持股比例由 23.3484%下降至 22.4056%,触及 1%刻度的整数倍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数量(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期间区间
王达武	29,346,806	21.6692%	28,191,737	20.8141%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6/9/16

注:变动前的持股情况为截至 2026 年 9 月 4 日的数据(前次权益变动公告披露日)

注:变动前的持股情况为截至 2026 年 9 月 4 日的数据(前次权益变动公告披露日)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执行减持股份计划所致,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和承诺一致,减持股份计划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网站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四)本次《权益变动公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形。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6-065

转债代码:113708 转债简称:曙 26 转债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 36 号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	3.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	346,451,1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比例 %)	23.09%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由职工董事崔梓杰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开、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5 人,董事长、总经理历军先生、独立董事郑永春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翁南女士、高级副总裁任京鸣先生、李斌先生、关发明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关联交易补充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394,727,566	995,427	1,067,368
	99.547%	0.348%	0.107%

2.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346,299,275	99,6075	907,768
	99.6075%	0.2820%	0.1105%

3.议案名称: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346,397,351	99,6075	909,912
	99.6075%	0.2820%	0.1105%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346,352,323	99,6075	905,768
	99.6075%	0.2820%	0.1107%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344,029,517	99,6474	1,469,274
	99.6474%	0.4380%	0.110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6 年度关联交易补充预计的议案	394,727,566	99,5427	1,067,368
		99.547%	0.348%	0.107%

2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346,299,275	99,6075	907,768
		99.6075%	0.2820%	0.1105%

3	关于回购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议案	346,397,351	99,6075	909,912
		99.6075%	0.2820%	0.1105%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46,352,323	99,6075	905,768
		99.6075%	0.2820%	0.1107%

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344,029,517	99,6474	1,469,274
		99.6474%	0.4380%	0.11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 涉及回避表决,历军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博钦、李艳君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议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6-066

转债代码:113708 转债简称:曙 26 转债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原因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463,115,784 股变更为 1,462,270,303 股,注册资本将由 1,463,115,784 元变更为 1,462,270,303 元。具体说明如下: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鉴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部分激励对象离职,部分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 100%解除限售标准,公司决定对以上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 61,44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2.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完成回购股份,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84,041 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公司如未能在公告披露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鉴于三年期限即将届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023 年回购股份方案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 784,041 股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曙光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中科曙光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中科曙光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鉴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自 2026 年 9 月 17 日起 45 天内,工作日 9:30—12:00、14: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三环北路 9 号中关村软件园 36 号楼证券法务部。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10-46308016

邮箱:investor@sguon.com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债权人未在申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股份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约定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089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副总裁离任及聘任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副总裁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届满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韩冬阳	董事、副总裁	2026 年 9 月 14 日	2026 年 5 月 18 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含增持、减持、股权激励、业绩承诺、承诺收购等行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副总裁韩冬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韩冬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及副总裁职务。辞职后,韩冬阳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韩冬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韩冬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确定新任董事人选,完成董事会的补选工作。

韩冬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韩冬阳先生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副总裁情况

2026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26 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姚义展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附:简历

姚义展,男,汉族,1983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资金交易中心产品经理,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团队主管,吉林森工集团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资金管理部部长,天城生态股份吉林公司副总经理,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省长白山国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090 号